

# 思想谱系中的家庭及其左右分野

## ——兼论家庭研究的本土化焦虑

吴小英

(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 北京 100732)

[摘要]作为私人生活场域而本该具有非意识形态特性的家庭,却日益呈现出“意识形态化”的特点。西方思想谱系中的左右分歧,在家庭问题和理念上有深刻的体现。同样,中国思想文化中的左右之争,也给一开始就作为现代性问题出现的家庭及其理念选择增添了更多复杂性。本文尝试分析作为一种价值观的家庭意识形态和作为一种工具性治理方式的家庭理念中的左右分野,以及这种文化和制度层面的撕裂所带来的家庭研究的本土化焦虑,进而考察中国语境下家庭研究与“政治正确”之间的关系,以及由此导致的左右为难的现实困境。本文最后强调,在解读中国式家庭与个体的关系过程中,归根到底要把国家这个核心要素放进去,才能构成完整的家庭研究框架图。

[关键词]意识形态化;家庭研究;政治正确

[作者简介]吴小英(1967—),女,浙江义乌人,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研究员,主要从事家庭社会学、性别研究。

[中图分类号]C913.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3-7071(2019)02-0171-09 [收稿日期]2018-09-12

家庭一直被认为是社会变迁的感应器。在西方工业化进程中,曾经促成了核心家庭及其理念的诞生和流行,而全球化则又进一步将这种带有典型中产阶级意味的现代家庭理念迅速传播到世界各地。然而,在过去的几十年中,西方社会在阶级、种族、性别、族群、移民等问题上的左右分化和撕裂,在推进价值观多元化的同时,也使家庭问题日益陷入意识形态的陷阱。曾经作为私人生活“港湾”和“亲密关系”场所的家庭,如今不仅成为媒体和公众讨论的敏感话题,也成为那些政治家不可忽视的选票竞争领地。如同美国社会学家所指出的,自1980年代以来,家庭价值观已成为美国政治的“核心战场”,包括一直处在争议中的堕胎、性教育、单亲家庭、同性恋权利等议题。因为家庭不仅仅是个与情感密切关联的主题,而且家庭问题本身也跟道德与宗教信仰深深地缠绕在一起<sup>[1](P1-12)]</sup>。

美国社会学家切林(Andrew Cherlin)将现代婚姻的变迁概括为从制度型婚姻,向陪伴型婚姻,再到个体化婚姻的转变<sup>[2](P848-861)]</sup>。这意味着现代化视野下的家庭,已经从一种社会制度单位,更

多地向个体情感性单位转变,家庭与个人之间的关系由此发生了根本性的变革。然而即便如此,直到21世纪的今天,家庭作为一种制度性的存在,并未完全丧失其功用,反而愈来愈成为风险社会国家治理以及个人选择的一个重要工具。尤其在中国,国家对于私人生活的介入和干预并未受到任何限制,因此即使全球化和市场化让中产阶级式的核心家庭理念越来越普及,但是家庭依然并未成为一种真正意义上的私人生活空间,而摆脱其作为一个公共治理单位的角色。因此,在这个意义上,理解家庭被意识形态化的一面,对于家庭研究来说是至关重要的。作为私人生活场域的家庭,究竟是在何种意义上被意识形态化?这种意识形态化又体现了个体—家庭—国家之间正在经历怎样一种关系变迁?本文将分别探讨作为一种价值观的家庭意识形态和作为一种工具性治理方式的家庭理念中的左右分野,以及这种文化和制度层面的撕裂所带来的家庭研究的本土化焦虑,进而考察中国语境下家庭研究与“政治正确”之间的关系,以及由此导致的左右为难的现实困境。

## 一、西方思想谱系中与家庭相关的左右分歧

对于思想界的左右界定,向来充满争议。例如,在欧洲和美国之间、古典与现代之间,其左右的含义和分界就存在明显差异,由此构成不同学派和党派论争的基础。然而,从思想核心倾向的层面,依然不难概括出左右两翼之间几个从未得到消弭的分歧焦点,大致包含以下几个方面:从政治立场上看,左翼更关注平等,主张大政府;右翼更关注自由,主张小政府。从经济社会上看,左翼更注重政府的调控和干预,强调福利国家,主张扩大政府责任;右翼更注重市场经济、自由放任,主张限制和削减政府权力,反对政府对市场的干预。从思想文化上看,左翼倡导多元化和“政治正确”,更强调公平、反对歧视;右翼则更强调个人自由和权利的不可侵犯,等等。

不过,如同秦晖所言,西方思想谱系中主流的左右两翼,其实都是认同民主、宪政、自由、平等、法治等一系列价值理念的,也就是主张“社会契约意义上权责对应的国家”,因而无论问责政府还是限制权力,都是站在批评政府的立场上,并拥有满足民众基本的福利和自由需求这一“共同的底线”,区别只在于右翼更强调限制政府权力,左翼更强调问责政府责任,因而其分歧的焦点在于,是自由多一点,还是福利多一点<sup>[3]</sup>。周保松则提出,那种左右两分的政治想象,把自由和平等对立起来,是对自由主义传统的很大误解。在他们这些被称为“自由左派”的学者看来,自由和平等都是核心价值,除了自由、民主等政治原则之外,他们也致力于“在社会生活每个环节,包括家庭、工作、教育和各种社群生活中,争取将压迫宰制不公减到最少”<sup>[4]</sup>。因而,左右分歧的焦点或许正在于对一些基本的普世概念或法则的理解,存在着实质性的差异或者在实现路径选择上的不同方向,这些差异甚至不仅仅存在于左和右的简单二元划分中。例如,像哈耶克和罗尔斯这样被视为广义自由主义传统下的思想家,尽管原则上都会认可“个体应该自由地追求他们自己的美好生活的观念,而政府只能是提供便利者”,但是他们对于自由、正义、平等、民主、秩序等概念的理解和权重却存在根本性的分歧<sup>[5]</sup>,以至于成为左右两翼

的重要思想来源。

西方思想谱系中与家庭相关的左右分歧,其一,体现在对作为一种价值观的家庭意识形态的不同理解。右翼主张公与私的二元分割,认为自由、平等、正义等普世法则只适用于公领域,而对被视为私领域的家庭保持屏蔽。美国政治哲学家苏珊·奥金在考察20世纪西方的正义理论时发现,“家庭是非政治的”这种判断,暗示着正义理论中应用于两性关系或者家庭的原则都会心照不宣地在一开始就被排除在外,如罗尔斯的正义理论不但没有预设家庭生活部分,而且把家庭内的性别分工也完全忽略了。事实上,家庭常常被一些自由主义者用来当作质疑社会组织中存在正义优先性的反面论据,甚至自由主义的批判者如桑德尔,也主张家庭是由爱和共同利益构成的亲密关系群体,遵循的是价值更高的美德,属于正义不适用的环境<sup>[6]</sup>(P32—53)。而左翼,如女性主义则批评这种假设把家庭过于理想化和温情化,认为家庭结构及其意识形态是社会建构而成的,同时也建构了外在的社会和权力关系,正是通过公与私的划分才在家庭和社会之间形成了不平等权力关系的生产及再生产的制度<sup>[7]</sup>(P3—30)。因而,在个人与家庭的关系问题上,右翼往往支持家庭主义,而左翼更趋向于支持个体主义。然而吊诡的是,人类社会走向现代化以来所流行的核心家庭意识形态,除了强调这种家庭模式的功能性作用,更重要的是强调婚姻是以个体之间的浪漫爱为基础,因而个体主义与家庭主义似乎构成了右翼自由主义家庭理念的双重基础。而在左翼那里,个体主义和自主性的主张被推进得更加彻底,直至可以打破核心家庭和异性恋的主流霸权模式,从文化和制度上支持性少数群体及同性恋伴侣的多元价值观。同时,女性主义也强调女性具有身体的自主支配权,因而主张堕胎权、生育权、性工作者的身体权利等等,从而与源于基督教文化的传统保守的家庭价值观构成激烈的对峙。

其二,表现在家庭与国家的关系上。左翼主张扩大政府对于家庭的责任和干预,认为社会福利是人人可以享用的基本公民权,因而倡导福利国家等家庭政策,同时关注家庭内部女性的特殊处境,主张打破男人挣面包、女人照料家庭的传统模式,倡导工作与家庭的平衡策略;右翼则反对政

府过多介入和干预私人生活,崇尚市场机制和个人自由,主张通过市场和家庭来满足个体的福利需求,将对个体的保障支持维持在最低水平,或者让家庭成为福利供给的代理和中介。因而家庭作为一种工具性的治理方式的左右分歧,在于国家与家庭在责任分割上的约定权重以及实现路径的差异。其中,左翼倾向于让个体更加依赖国家而摆脱家庭束缚,右翼则倾向于让个体更加依赖家庭和传统。但在后者的场景中,家庭易于沦为不平等再生产的一个场域,并且第二次人口转换之后,家庭价值观的变迁以及许多传统功能的式微,也使它日益成为一个不可依赖的风险体;而在前者的场景中,福利国家所遭遇的不可持续性危机,也迫使人们反思和检讨过度依赖政府的普遍性干预及高福利供给所带来的窘境,以及可能的替代选择。因而,自1980年代以来,西方福利制度上的“去家庭化”或“再家庭化”之争,也是家庭问题上左右分歧的一个重要体现<sup>[8]</sup>。

面对左右两翼在福利责任问题上政府和市场协调的失败,越来越多的学者转向对福利治理机制的探讨,主张重新界定政府与市场、社会和家庭的关系,摒弃政府“超级保姆式”的管理模式,将福利的权责下放,强调四方的共同参与、共担责任、协同合作作为应对社会风险、解决福利危机的一种选择模式。其思想来源亦受到左右两翼的影响,如保守社群主义将重心放在个人道德层面和社区网络的建构上,主张个体成员之间的相互支持以及政府对社区社群组织的审慎扶持;吉登斯等则倡导在福利责任方面超越左与右的“第三条道路”,让公民个人参与责任承担,以“工作第一”替代“福利第一”,与政府一道共同防范社会风险;福利多元主义则强调,任何一个单一主体的福利供给都存在一定缺陷,倡导家庭+市场+政府+社会组织的福利多元组合模式,等等<sup>[9]</sup>。因而,西方社会从福利国家到福利治理的转变,不仅仅意味着理念和方式的变革,也是对国家、家庭和个体责任的重新定位。

21世纪以来,随着全球化带来的西方金融和经济危机的频现,福利国家进入新一轮的可持续难题,移民和宗教问题引发新的骚乱及忧虑,这些都使得西方思想谱系中的左右界限开始变得模糊。如牛津大学历史学家赫拉里所言,这表明人

们对于统领西方社会几个世纪的简单而有吸引力的“自由主义的故事”已经失去了信心,因为长期以来支撑这个故事根基可能正在坍塌之中,这便是自由主义伦理与资本主义经济之间传统上的联合<sup>[10]</sup>。而过去几年中西方大选以特朗普上台为标志的“黑天鹅事件”,表明素来在知识分子和精英阶层之间形成共识的“政治正确”文化,也遭遇了前所未有的质疑和分化。民族主义与民粹主义在全球席卷而来,开启了西方社会分裂与政治极化不断加剧的时代、一个持久的“文化内战”的时代,其表现之一就是人们对身份政治的关注,对多元文化的抵制,以及对传统价值立场如家庭和社群团结的重新强调<sup>[11]</sup>。

## 二、家庭的意识形态化及其在中国思想文化界的左右撕裂

中国思想文化界向来存在着激进与改良的左右分野,并且这种分歧贯穿于整个现代化进程的中西之辩或传统与现代的争议之中。改革开放以来的左右之争始于1990年代,这场跨世纪的思想论战虽然已过了最高潮时期,但每个不同阶段都延伸出新的问题和争论,至今没有停止的迹象。简约地划分,那些主张市场经济、法治民主、自由宪政、与西方接轨的,基本上属于笼统的自由派或者右翼阵营,尽管有所谓自由宪政派和自由左派之分;而那些质疑全球化和西化,对资本和权贵持批判态度,关注底层和弱势群体,将改革开放以来的贫富分化和不平等归咎于市场经济,主张走中国模式和中国道路的,基本上属于左翼阵营,尽管有所谓“新左”和“老左”之分<sup>[12]</sup>。许纪霖在21世纪之初曾从学理和思想理论根源的角度,对中国思想界的左右论战作了较为全面的反思,并将二者的分歧归纳为三个层面:对现代性的中西道路的不同理解,对社会不平等和腐败现象的市场或权贵归因,以及通过政治上的民主自由还是国家强有力的干预和再分配来解决问题的不同路径选择<sup>[13]</sup>。

一些中国学者不乏西式意义上的左与右的追随者,但往往被对方扣上“食洋不化”的帽子,彼此互斥“傲慢与偏见”,而难以服众。然而,如果结合当代中国转型时期的思想、政治和文化生态,却无法忽略与西方社会相比一个相当不同的语

境,那就是中国思想界的右翼由于常常抱持对现有体制的批评立场,因而更容易被贴上“异见”的标签,而生存空间受到一定压缩,甚至时常遭遇合法性危机。相反,左翼由于在内容或包装形式上与主流意识形态一定程度的亲近,而天然地获得了更多的合法空间,尤其因为倡导中国模式、中国话语而越来越趋向于融合官方的许多理念,有的甚至逐步与鼓吹民族主义、民粹主义、国家主义的“老左派”不谋而合。因而,有学者指出,这种狭隘的“中国模式派”可理解为“民族主义、保守主义、新左派的三教合流”,继而顺理成章地成为“意识形态维稳”的一部分<sup>[12]</sup>。还有学者尖锐地指出,作为中国左翼阵营的后起之秀,集“极端民族主义、民粹主义和刺激底层民众的现实指向”于一身的“激进左派”,以民间的姿态出现,用极端的政治主张和话语表达,借力动员底层民众,急欲促发学术舆论和社会运动,业已成为学术界的公害<sup>[14]</sup>。所有这些在家庭问题及其许多日常的相关争论中都有深刻的体现。

中国思想文化界的左右之争,在家庭问题上所呈现的复杂性,正在于它始终是与中西文化之争以及传统与现代之争连结在一起的。民国之初的新文化运动中,对中国传统家族、家庭制度弊端的批判,以及在此基础上有关婚姻、家庭的存废的讨论,成为当时一度十分流行的社会思潮。当时的社会学家曾就“社会舆论对于家庭问题之倾向”进行了多种调查,结果发现,在所谓中西家庭的家本位与个人本位差异之说下,无论崇尚家庭主义的传统大家庭制,还是崇尚个体主义的现代西洋小家庭制,都没有赢得大多数人的支持,理想的家庭制被认为是汲取了二者优势的所谓折中家庭。这种模式,后来在潘光旦的“折中家庭制”学说中得到了较为系统的阐释,依据在于家庭作为个人与社会的居间调剂者,其功用一是为个人求发展、二是为社会谋秩序、三是为种族图久长<sup>[15]</sup>(P85-106)。因而,可以说家庭问题在百年中国现代化发展道路上从一开始就不是仅仅作单纯的私人生活问题,而是作为现代性和民族国家问题的一部分被提出及讨论的,家庭的意识形态化并非什么新鲜事,而是有着悠久的传统。

然而,承继了五四新文化的左翼进步传统的中国共产党在创立中华人民共和国之后,对于被

视为具有封建色彩家庭的社会主义改造,实际上并没有宣传的那么彻底。尽管在1950年代之后国家力量对于个人和家庭生活的介入几乎没有死角,但官方意识形态对于传统家庭价值观的渗透,却一直是有所保留的。例如,美国历史学家贺萧对1950年代陕西农村妇女的集体化记忆的田野研究发现,国家话语除了与新旧社会相关的那套革命话语之外,对于跟妇女所在的关键领域即家庭生活相关的那部分日常并没有丝毫撼动。因此,妇女记忆中的集体化故事呈现的是一种与官方记载或男人讲述的“运动时间”不同的、基于个人和家庭生活琐碎的“家庭时间”。与此同时,对妇女传统美德的倡导贯穿当时整个时代,包括在贫困及家务的重压下妇女坚守贞洁、勤劳节俭、忍耐苦干和自我牺牲等等<sup>[16]</sup>(P33-41)。这些美德,不仅成为新中国妇女的新形象,也成为那个时代妇女自身内化的一种要求。如贺萧在书中提到的一位被组织培养及塑造成妇女干部和劳模的寡妇,甚至以拒绝再嫁这样一种传统意义上的贤德行为来保持自己在地方上的威望<sup>[16]</sup>(P90-95)。此外,陈映芳关于知青返城等事件的研究也发现,1970—1980年代国家出台的一系列“让个人回归家庭”的政策群,正是打着家庭团圆和重视亲情的旗号,恰恰体现了全社会动员家庭的道德资源来达到去政治化目的,进而调整失衡的国家、家庭与个人之间关系的一种努力<sup>[17]</sup>。到了市场经济时代,社会转型过程中风险不断加大,甚至催生了呼唤传统价值回归的土壤,家庭再次成为国家和个人意欲动员或合作的对象,而圈粉无数。这意味着人们对于体制内正式社会安全网的不确定感和忧虑感正与日俱增,家庭的责任以及与之相应的传统价值的复兴被进一步强化,家庭被动员成为社会治理和社会保障的辅助力量。这种具有右翼倾向的文化推崇,某种意义上跟主流意识形态长期以来整体偏左的取向存在着显而易见的张力。

与西方强调以情感与亲密关系为核心的现代家庭理念相比,中国传统的家庭价值观更加强调以和谐稳定、互助合作为核心<sup>[18]</sup>。有趣的是,一些自由派学者在这点上恰恰与近些年来不断抬头的文化保守主义倾向不谋而合,尽管所秉持的缘由不尽相同。例如,有学者指出,家庭之所以对中国人来说特别重要,并不仅仅因为它是社会学意

义上的一个基本社会单位,更在于它是“过日子”这一生命过程发生的场所,因而具有更根本的存在论意义。家庭生活可视为是情感与政治的一种混合,如果把家庭政治理解为一系列的权力游戏,那么其起点和终点都是亲密关系,这也是它区别于公共政治的地方,即家庭内并不存在真正的权力斗争,家庭中最大的正义就是为了一家人在一起好好过日子<sup>[19]</sup>。在这些学者看来,西方社会遵循的是“社会契约不进家”的原则,因而公平、正义等从未进入家庭这个私领域。而中国的现代性之所以始于家庭革命,正在于家庭伦理作为中国文明的命脉所系,至今仍然是建构新式生活理想的发轫之地。因而倡导建立在自由、平等基础上的新礼制,既不是社会契约意义上的自由、平等,也不是所谓分配正义,而是让家庭在维护每个人尊严的前提之下实现和睦与喜乐<sup>[20]</sup>。

同样,对现实社会和家庭变迁过程中“礼崩乐坏”的哀叹,在左翼倾向的学者和思想者当中也不少见,事实上已经很难以左右加以区分。例如,在乡村研究中颇有代表性的“华中乡土学派”学者多年来一直致力于揭示全球化和市场化给农村及其家庭带来的冲击及挑战,认为当代中国农村已经出现了严重的伦理性危机,其原因就在于由于现代性因素的进入,构成农民安身立命基础的本体性价值出现了危机,其核心就在于传宗接代、延续香火。由于这种生儿育女的本体性价值在农村已大大削弱,被“划不划得来”等功利主义的考虑所替代,致使当下农村出现了诸多缺乏底线的行为,如孝道的衰落,村庄道德秩序的解体,以及以己为中心的实利化倾向等<sup>[21][22]</sup>。

针对农村地区出现的老年人赡养问题,有学者指出,其根源在于农村分家析产模式的变动所导致的传统“继—养”体系的瓦解,使得维系家庭伦理的基础遭到重创,从而引发代际关系的失衡<sup>[23]</sup>。也有学者进一步提出了以家庭财产、家庭伦理和家庭权力为基本要素的“家庭政治”综合分析框架,认为制度化的伦理规范赋予了家庭成员相应的权力与义务,并决定了家庭财产积累和传递的基本规则,实现了家庭中财产、权力与义务的公平分配,正是这些构成了家庭政治之“正义”。当前,农村家庭权力和义务的不均衡导致的“代际剥削机制”,打破了这种正义性原则,导

致家庭之不义,结果不仅引发了农村老年人生活的全面危机,也深刻改变了中国乡村社会秩序的底色<sup>[24]</sup>。

可以看出,左右两翼都抨击了现代市场逻辑对传统家庭价值观的侵蚀,他们之间就社会变迁中家庭问题的基本判断并无太大差异,分歧只在于有关家庭问题的解决路径:前者更趋向于依赖政府干预;后者则更趋向于依赖市场秩序加伦理重建。但如上所述,二者又都出现了希望诉诸传统价值的复兴作为拯救之道的理念。然而,在年轻一代那里,后者遭到了无情的嘲弄,尽管在实践中他们尚缺乏挑战这种观念的结构性支撑条件,因为年轻人的结婚、购房、生育、外出打工等标志性事件或生活方式的选择,依然在很大程度上须依赖于来自父母和家族的支持。而伴随着阎云翔所说的中国社会“私人生活的变革”,制度上的变迁已露端倪,颇具契约精神的市场交换原则,已经与时俱进地引入了新修订的婚姻法,其中关于夫妻财产的司法解释的演变,被一些学者批评为“完全放弃了婚姻的价值追求”,以个人自由替代了家庭中其他更重要、更高贵的道德价值<sup>[25]</sup>,体现出了一种市场逻辑下的“婚姻的私人化”(privatization)趋势<sup>[26] (P551-577)</sup>。也就是说,由于私人生活的崛起和国家的后撤,婚姻不再成为政府公治理的对象,而是将成为民众自我管理的私领域,生育和养育这一社会再生产职能也转化成为家庭内部的私人分工和选择,从而导致女性在家庭和社会中权力的弱化。这一点,遭到左翼女性主义者的强烈批判<sup>[27]</sup>。

### 三、家庭研究的本土化与中国语境下的“政治正确”

中国思想文化界在家庭问题上的左右撕裂以及混杂纠结的局面,给家庭研究的本土化带来很大的焦虑和困惑。其中,最大的焦虑来自左右为难的“政治正确”:家庭被国家主义所掌控,与传统文化一起落入意识形态陷阱,使得家庭与个体之间的关系这个最核心的理论问题被遮蔽。与此同时,性别研究与家庭研究在本土化过程中形成了一种对峙和张力,由此在思想领域卷入左右两个阵营,倾向于两种不同的“政治正确”,并在政策实践中常常成为利益相左的不同立场支持者。

英文语境中的“政治正确”(简称PC),指1960—1970年代西方社会左翼思潮奠定的社会文化规范,其核心在于系统反思传统被白人、男性、基督徒、同性恋等主导的种族、宗教、性别惯例,为弱势群体发声。在文化上,它要求在日常生活和公共舆论中避免使用可能冒犯弱势群体的言辞,规范人们在公共场合的日常言行,来对抗结构性的歧视;在制度上,则主张向弱势者或少数族裔倾斜,如美国的平权法案(Affirmative Action)<sup>[28]</sup>。这种具有左翼倾向的“政治正确”文化,在过去几年中遭到一定程度的质疑和挑战。例如,美国大选中自由派的失败,究其原因之一可归结为所谓“过度的政治正确”。2017年,席卷美国乃至整个西方世界的以反性侵和反性骚扰为旗帜的#Me Too运动,在女性主义内部甚至也出现了罕见的分裂。这不仅表明女性群体本身从来不是同质化的,而且在女性主义内部“也存在复杂的代际差别以及不同学派之间的分歧”,体现为“对多种诉求的不同有限级排序,以及对女性主义实践的不同战略构想”<sup>[11]</sup>。

中国语境下的“政治正确”则主要来源于两个方面:一是主流意识形态和政治教化所主导的整体偏左的理念,即马克思主义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二是与传统儒家文化及其家庭美德相关的整体偏右的理念,如稳定、和谐、孝道等等。这两个来源实则相互支撑、彼此加持,凭借着“政治正确”的天然优势,在市场推动下获得了更大的空间和影响力。例如,一段时间以来,一些打着所谓“国学”名义的女德班、儒教班等在互联网和文化市场上大行其道,传播以和谐、稳定、顺从、男尊女卑为核心的家庭理念和传统人伦规范,构建出了一套以主流意识形态和传统文化为包装的国家主义家庭观。这种“政治正确”,迎合了中国社会一向所秉承的家国同构的治理逻辑,即家庭的首要定位是作为维稳的中介和公民养成的障碍,其次是作为分担保障和福利责任的兜底机制。一些学者担心政府过多介入和干预家庭的私人生活空间,另一些学者则倡导加大政府对家庭的服务和福利支持责任,二者恰好分别关切了家庭在国家那里的两个定位。然而,国内公共政策在价值立场上并非总是一以贯之的,而是受到诸多综合因素的影响。家庭大多作为政府管控的对象和单

位(如计划生育、房贷政策等),但少有纳入普惠式的支持和服务体系(如贫困户或低保户),家庭政策通常处于被忽略或被“殃及池鱼”的部分,时常忽左忽右让人难以捉摸,表现出明显的功利主义摇摆取向<sup>[29]</sup>。例如,国家生育政策从“只生一个好”到“为国生娃”的口号变迁,都只是基于经济社会发展和人口治理的需要,并未将家庭与个体的自主选择和服务需求纳入基本考量。

显然,西方意义上被称为“白左”意识形态的PC,与中国语境下具有官方意识形态背景的“政治正确”,包含着明显的差异甚至冲突,并分别跟两个研究领域的范式和立场勾连在一起。其中,性别研究较多受到西方女性主义思潮的影响,虽然研究议题是本土化的,但在价值立场上更倾向于西方语境下的PC;而家庭研究尽管尊崇社会学主流范式所主张的价值中立原则,研究议题主要来源于日常生活,但其价值立场始终在个体主义与家庭主义之间徘徊不定,无法突破中国语境下“政治正确”的影响。这使得国内的性别研究及家庭研究在西式PC与中国“政治正确”之间撕扯纠缠,常常陷入一种“左右为难”的现实困境。

例如,关于转型期中国家庭面临的问题和挑战,女性主义较多关注的是家庭变迁给女性带来的冲击和影响,将批判矛头对准了新自由主义,认为崇尚个体责任的自由主义观念与强调家庭责任、家庭美德的文化保守主义,以市场化转型的方式共同服务于新自由主义的经济秩序,这种转型是通过两种私有化——即产权的私有化和家庭的私人化来实现的。所谓家庭的私人化,是指与再生产有关的劳动,特别是生育、养育、照料等工作被视为家庭私人的事情,国家或单位从中撤出。这一方面制造出中国廉价的劳动力,另一方面也使绝大多数女性处于结构性的不利地位。因为在家庭内部,传统父权制的性别化分工没有得到彻底改变之前,家庭的私人化在很大程度上体现为女性化,通过制造出公私领域的分离,其直接后果是导致妇女在经济上的分配不公和文化上的贬低<sup>[30]</sup>。还有学者指出,这种婚姻的私人化也使得曾经被压制的男权制度重新抬头,表现为男女平等的国策从乡村基层的日常工作中脱嵌,以及社会再生产在城市中的去社会化并进一步性别化,女性在家庭中再次被物化为传宗接代的工具<sup>[27]</sup>。

同时,育儿的私人化也强化了社会对母职密集化的建构,盛行的“教育拼妈”现象正是“男主外、女主内”的传统性别分工模式的延展,与之并存的父亲缺席现象,体现了家庭内部性别不平等关系的再生产<sup>[31]</sup>。

相比之下,主流社会学取向的家庭研究学者的关注点则大相径庭。例如,前面提到的有关农村家庭问题的讨论中,虽然也有学者提出了“家庭政治”的概念,但是他们并不关注家庭内部的性别政治和权力关系,而是更加关注代际关系的失衡以及孝道的衰落等问题,认为父子关系才是家庭伦理和秩序的核心,它要求父母要积极地为儿子积累家产、置办婚事,以完成传宗接代的伦理义务;而子代则要延续为人父母的义务,并要为自己的父母养老送终,供奉香火。因此,他们将农民家庭生活中的权力理解为一种以伦理责任为核心的“当家权”,也就是两代人互相“操心”以及为整个家“操心”。然而自1990年代以来,农村家庭中那种“权力—义务”的均衡关系被打破,年轻人享受了更多的权力,却没有承担相应的义务,家庭正义的缺席,导致产生老年人赡养危机。而市场化进程使得传统的家族和村庄政治权威体系遭到瓦解,村庄公共规范的弱化,又使得农户家庭中子女的不孝行为成为旁人无权干涉的“私事”,利益与暴力开始替代传统的道义和互惠原则,进入乡村的日常生活秩序<sup>[24]</sup>。

另一些学者肯定了传统家庭价值观在转型期规避风险、凝聚家庭所起的正面作用。例如,杨善华在谈到中国城市家庭的养老问题时指出,与传统的“家本位文化”相对应的“责任伦理”,造就了中国独特的养老文化。表现为老年人只强调自己对后代的责任与义务,从而在各方面对子女不计回报地付出,并在养老方面尽量自立和自己解决,以减轻子代的负担,使得“孝”的内涵逐渐演变成为了让子女尽力去实现父母对自己的期望,而在子女赡养方面不到位时尽量给予宽容<sup>[32]</sup>。吴重庆在讨论农村空心化状态下的乡建问题时也指出,如果结合农民工输出地和输入地两头的情况,就会发现,所谓“乡土社会解体”的断言需要作一些修正。比如,来自温州、闽南等东南沿海地区的农民进城打工后,通常以家庭和家族为经济活动单位,在全国乃至世界各地开展各类同乡同业经营。

因此,乡土文化传统并未完全瓦解,而是以家族网络、乡土社会网络的形式在输入地得以延伸或复制,使得传统、乡土、家族等被认为是过去式的遗存被激活,不仅渗透于人伦日常,还贯穿于经济民生。此外,他还发现,这些外出农民每逢家乡有重大节庆,或者本家族成员婚娶寿庆时,都会不惜时间和花费,长途奔波返乡参加。因此,他倡导通过这些婚丧嫁娶、祭祖认宗的仪式铺陈和礼仪建设,唤起宗族文化的复兴和乡民对儒学传统价值理念的敬重,来推进儒学的下乡和乡土秩序的重建<sup>[33]</sup>。

贺雪峰等则试图从理论上分析中国农民家庭的再生产方式与城镇化模式之间的关系。他们将当前中国约70%农民家庭采取的年轻子女进城务工、年老父母在家务农的生计模式概括为“以代际分工为基础的半工半耕”的模式,指出这是农民自己在双向流动中建构出来的一种渐进城镇化的模式,通过家庭内部附着于家庭伦理的代际分工和家庭合作的方式来实现。这种伦理经济区别于现代市场经济的地方,就在于农民的务工和务农都服从于整体性的家计安排和家庭再生产的要求,也就是“过日子”的逻辑。其中,外出务工满足了农民最大化家庭收入以及日益上涨的结婚买房等消费需求,而在村务农则满足了农民家庭生计稳定和避险的需求。因而与学术界将城乡二元结构视为农民难以融入城镇的“结构性约束”和排斥性制度安排不同,他们认为这种有去有回的“候鸟式流动”非但不是问题,反而对农民来说是一种“保护型”的“机会结构”,体现了中国式渐进城镇化的特色和优势。农民是作为“能动的主体”主动且稳妥地嵌入到其中,一方面通过代际接力方式快速城市化,另一方面又有农村作为退路和底线,进可自由进城、退可顺利返乡,避免了发展中国家普遍出现的城市“贫民窟”现象,并使农村社会也保持了有序分化和稳定。正因为有了这条退路,农民才可以自由往返于城乡之间,有了更大的选择权,也降低了城镇化的风险<sup>[34]</sup>。显然,在这样的模式中,长期的家庭离散以及坚不可摧的家庭伦理似乎成为一个先决条件,而新生代农民工不断上升的个体化意识和家庭化流动趋势,却表明了学者想象中的那样一种农民家庭的宿命,也许正在被无情地打破。

综上所述,当今社会被视为私人生活场域而本该具有非意识形态特性的家庭,却日益呈现出“意识形态化”的特点,甚至卷入思想谱系的左右分野中难以自拔。因此,家庭研究范式上的左右分歧,与其秉持的“政治正确”立场存在着密切的关联。当代中国转型时期的家庭,无论是被视为传统美德和价值的化身,还是被视为父权制国家和资本剥削的不平等场所;也无论是被视为乡村治理和建设所依傍的文化道德支撑,还是被视为承载和化解现代性风险的工具,都无法甩开它在社会变迁和私人生活变革中被意识形态化的一面。从这个意义上说,当代中国家庭研究想要走出左右为难的现实困境,一方面需要形成独立的学术共同体和反思机制,完善自己权威的同行评议体系,使之免于外部干扰,不为风向所左右;另一方面,家庭研究本土化焦虑的根源在于理论的匮乏和适用性问题,其内在的张力表明急需突破已有框架,将性别、阶级和其他交叉性的相关社会视角纳入其中,从而拓展出一个更加多元化的空间。而在解读中国式家庭与个体的关系过程中,归根到底,必须把国家这个核心要素放进去,深刻反思家庭被建构为意识形态和治理工具的一面,以建构成相对完整的家庭研究框架,推动中国家庭在现代化建设历程中,实现本土化的理想模式再生。

#### [参考文献]

- [1] Skolnick, Arlene S. & Skolnick, Jerome h. eds. 2014, 17th, Family in Transition, Pearson Education, Inc., "Introduction".
- [2] Cherlin, Andrew J. The Deinstitutionalization of American Marriage [J].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Family 2004(11).
- [3] 秦晖. 左右派争论中的问题与主义——共识在线第25期文字实录 [EB/OL]. 共识网 2013-05-30.
- [4] 周保松. 自由主义的平等观 [EB/OL]. 爱思想 2013-01-09.
- [5] 周濂. 哈耶克与罗尔斯论社会正义 [J]. 哲学研究, 2014(10).
- [6] 苏珊·穆勒·奥金. 正义、社会性别与家庭 [M]. 北京: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7.
- [7] Thorne, Barrie. "Feminism and the Family: Two Decades of Thought", in Thorne, Barrie & Yalom, Marilyn, eds., 2nd, Rethinking the Family: Some Feminist Questions [M]. New York: Longman, 1992.
- [8] 韩央迪. 家庭主义、去家庭化和再家庭化: 福利国家家庭政策的发展脉络与政策意涵 [J]. 南京师大学报, 2014(6).
- [9] 雷雨若, 王浦劬. 西方国家福利治理与政府社会福利责任定位 [J]. 国家行政学院学报 2016(2).
- [10] 尤瓦尔·赫拉利. 自由主义终结了么? [EB/OL]. 东方历史评论 (Ohistory), 2016-11-10.
- [11] 刘擎. 2017 西方思想年度述评(上、下篇) [EB/OL]. 腾讯·大家 (Ipress) 2018-01-29.
- [12] 萧三匝. 左右不为难: 高全喜、黄纪苏、萧三匝谈左右之争 [N]. 爱思想 2016-10-02.
- [13] 许纪霖. 两种自由和民主: 对“自由主义”与“新左派”论战的反思 [A]. 思想文选 2004 [C]. 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4.
- [14] 周少来. “激进左派”渐成中国学术界“公害” [J]. 人民论坛 2018(2).
- [15] 吕文浩. 以社会学的方式回应社会思潮: 以潘光旦《中国之家庭问题》为中心 [A]. 家庭与性别评论: 第7辑 [C].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6.
- [16] 贺萧. 记忆的性别: 农村妇女和中国集体化历史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7.
- [17] 陈映芳. 社会生活正常化: 历史转折中的“家庭化” [J]. 社会学研究 2015(5).
- [18] 吴小英. “去家庭化”还是“家庭化”: 家庭论争背后的“政治正确” [J]. 河北学刊 2016(5).
- [19] 吴飞. 论“过日子” [J]. 社会学研究 2007(6).
- [20] 吴飞. 自由中国新礼制——从家庭出发 [J]. 文化纵横 2009(2).
- [21] 贺雪峰. 农民价值观的类型及相互关系——对当前中国农村严重伦理危机的讨论 [J]. 开放时代 2008(3).
- [22] 谭同学. 当代中国乡村社会结合中的工具性圈层格局——基于桥村田野经验的分析 [J]. 开放时代, 2009(8).
- [23] 张建雷. 分家析产、家庭伦理与农村代际关系变动——一个浙北村庄的社会学诠释 [J]. 中国乡村研究 2015(12).
- [24] 张建雷, 曹锦清. 无正义的家庭政治: 理解当前农村养老危机的一个框架 [J]. 南京农业大学学报 2016(1).
- [25] 吴飞. 当代中国婚姻的价值缺位 [J]. 文化纵横 2011(2).
- [26] Davis, Deborah S. Privatization of Marriage in Post-Socialist China [J]. Modern China 2014(6).
- [27] 周轶. 婚姻私人化的边界何在 [J]. 群言 2017(12).

- [28]田禾. “过度的政治正确”? ——美国大选后我们需要怎样的公共讨论 [EB/OL]. 微思客( WeThinker) , 2016-11-25.
- [29]吴小英. 公共政策中的家庭定位 [J]. 学术研究 2012 ( 9) .
- [30]宋少鹏. 资本主义、社会主义和妇女——为什么中国需要重建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批判 [J]. 开放时代 , 2012( 12) .
- [31]金一虹 杨笛. 教育“拼妈”: “家长主义”的盛行与母职再造 [J]. 南京社会科学 2015( 2) .
- [32]杨善华 ,贺常梅. 责任伦理与城市居民的家庭养老 [J]. 北京大学学报 2004( 1) .
- [33]吴重庆. 农村空心化背景下的儒学“下乡” [J]. 文化纵横 2012( 2) .
- [34]夏柱智 ,贺雪峰. 半工半耕与中国渐进城镇化模式 [J]. 中国社会科学 2017( 12) .

## Families in the Pedigree of Thought and Their Left and Right Divisions ——On the Indigenous Anxiety of Family Studies

WU Xiao-ying

( *Institute of Sociology ,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 Beijing 100732 , China* )

**Abstract:** This paper attempts to analyze the left-right dividing line between family ideology as a kind of value and family concept as a kind of instrumental governance , as well as the anxiety of localization of family research caused by the tearing of cultural and institutional levels. Then it examines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family research and “political correctness” in the context of China , and the dilemma caused by it. Finally , this paper emphasizes that in the process of interpreting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Chinese-styled families and individuals , the core element of the state should be included in the final analysis , so as to form a complete framework of family research.

**Key Words:** ideologization; family studies; political correctness

[责任编辑、校对: 冯金忠]